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8-010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2月5日以邮件或传真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2月20日下午1:30在象山西湾华庭山庄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晓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开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经自查认为:公司已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条件。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年公开募集股份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4,000万股,最终以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在本次发行前,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发行总数上限按照比例相应调整。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

本次公开发行采取网上、网下发行的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具有一定比例的优先认购权,该部分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按股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或前1个交易日的均价。具体发行价格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103,575.88万元,拟投向以下六个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汇总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	39,113.80万元	39,113.80万元
2	轿车仪表支架和前保险杠支架生产线	18,843.50万元	18,843.50万元
3	与整车厂同步研发平台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13,498.00万元	13,498.00万元
4	轿车隔热头枕、座椅头项目	12,120.58万元	12,120.58万元
5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万元	15,000.00万元
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000.00万元	5,000.00万元
合计		103,575.88万元	103,575.88万元

本次增发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六个项目总投资额为103,575.88万元,增发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上述投资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增发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总投入,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本次公开募集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自本次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次公开募集股份方案还须通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并获得与会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经核准后方可发行,并最终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发行。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年公开募集股份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2月19日出具了东方会专[2008]017号《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详见2008年2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发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顺利地完成公司本次公开募集股份的发行工作,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1、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

2、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网上网下发数量比例等与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项;

3、根据市场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金额作适当调整,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可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补偿自筹资金的投入;

4、签署本次发行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5、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变更工商登记事宜;

6、办理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事宜;

7、根据证券监管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作相应调整;

8、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确定并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9、授权有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募集股份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则》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8-011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8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8年3月9日—2008年3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3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3月9日15:00至2008年3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08年3月5日(星期三)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象山西湾华庭翰山庄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2008年3月7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8、出席对象

(1)凡2008年3月6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增开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08年公开募集股份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08年公开募集股份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发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募集股份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8年3月6日、2008年3月7日,每日8:30—11:00,13:30—16: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1160号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杜坤明、韩朝扬

邮政编码:201204

联系电话:021-68942127

联系号码:021-68942221

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林祖君;联系电话:021-68949988-8127

4、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验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3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授权委托书:362048;投票简称均为:华翔股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1元代表议案1,2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	100

(4)在“委托价格”项下,表意见对应申报价格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登录身份验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密码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站:<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有效,不参加其他网络投票则不必重新激活。

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通知无法通过验证,系统登录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有效,不参加其他网络投票则不必重新激活。

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通知无法通过验证,系统登录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08年3月9日15:00至交2008年3月10日15:00。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2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申请公开募集股份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08年公开募集股份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08年公开募集股份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发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募集股份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有效期: _____

签署日期:2008年 月 日

附注:

1、请在“赞成”、“反对”、“弃权”任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

2、授权委托书经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8-012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数额、资金到位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数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会证监发行字[2005]17号文核准,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网下向询价对象累计投标询价配售600万股和网上向二级市场投资者按市值配售2,400万股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分别于2005年5月13日和2005年5月15日发行完毕,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5.7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72,5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6,263,775.2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6,246,224.7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05年5月26日全部到位,并经浙江东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5)第36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06年9月14日董事会关于调整200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06年12月19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万股,每股发行价8.55元,发行价款总额为2,137,5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9,52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5,08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06年12月19日全部到位,并经浙江东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6]第24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存放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正案)》(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行了专项存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60,105,103.45元,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二支行	3310198373005600908	100,000,000.00	164,78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象山支行	38780001040004619	61,538,224.78	90,300,000.00
合计		161,538,224.78	255,080,000.00

注:1、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募集资金余额差异7,789,576.78元,系银行存款利息。

注: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存放金额161,538,224.78元,募集资金净额156,246,224.78元,差异系承销费用、审计及验资核收费用的影响。

注:3、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存放金额255,08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435,080,000.00元,差异系根据募集资金投向归还银行贷款10,000万元和补充流动资金8,000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金额的对照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156,246,224.78元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1,620,587.71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td>0.00</td> <td>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td>151,620,587.71元</td></td>	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td>151,620,587.71元</td>	151,620,587.71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td>0.00%</td> <td>2006年:<td>39,736,326.28元</td></td>	0.00%	2006年: <td>39,736,326.28元</td>	39,736,326.28元
		2007年: <td>1,176,474.50元</td>	1,176,474.50元
		2007年1-12月: <td>20,671,547.93元</td>	20,671,547.93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实际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承诺投资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实际投资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汽车模具加工中心技改项目 3,580 3,580 3,580 3,580 3,580 2,838.14 79.3%

2 内饰件复合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100% 156,227 1,726 2,547 4,273 是

3 轿车顶棚仪表板生产线技改项目 100% 704.64 - - - 否

4 新建汽车零件研发中心项目 90% 500.09 - 953 1,577 2,530 是

合计 - - - - - - - -

注:1.截至2007年12月31日,对与Schenckel GmbH合资设立汽车模具及其零部件的合资经营公司项目,即宁波普弗莱克华翔汽车模具有限公司第一期出资到位。按招股说明书披露项目,审计及验资核收费用的影响,截至2007年12月31日,汽车模具复合内饰件(胡桃木)生产线上项目投入2,837万元,年均利润总额2,320万元。2007年尚未完成投资,无收益。

注:2.截至2007年12月31日,年产35万辆轿车内饰件总成项目已完成90%。按招股说明书披露项目,项目达产后,将年产35万辆轿车内饰件总成产品,年增销售收入24,500万元,净利润1,567万元。投资回收期(包括建设期)为6.11年,累计实现净利润32,529,296.60元。已超预期效益。

注:3.截至2007年12月31日,轿车顶棚仪表板生产线项目尚未建成投产,无收益产生。

注:4.新建汽车零件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销售收入,其效益体现在企业综合生产力的提高上。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逐项对照,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上述信息披露文件中的有关内容基本相符。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有关内容逐项对照,两者基本相符。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8-013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 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08年2月25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17:00在深交所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wn.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周晓峰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林福青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杜坤明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金良琪先生、独立董事陈礼唐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57 股票简称:承德钒钛 公告编号:临2008-004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08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许可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热轧带钢产品使用“燕山牌”商标的议案》。公司拟与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商标许可使用协议》,将承德钒钛的“燕山牌”商标许可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热轧带钢产品使用,使用期限为2008年1月1日至2013年1月1日,唐钢股份、宣钢股份每年按照该商标产品销售收入0.1%的价款向承德钒钛支付商标许可使用费。

详细内容详见2008年2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08-005)。

特此公告。

</